

## 浙商汇金中证浙江凤凰行动 5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目标 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方便特定的客户群通过本基金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不参与目标 ETF 的投资管理。</p> <p>1、资产配置策略</p> <p>为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将以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90% 的资产投资于目标 ETF，其余资产可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备选成份股、非成份股、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衍生工具等，其目的是为了为了使本基金在保障日常申购赎回的前提下，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p> <p>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p>
投资范围	<p>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p> <p>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交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权证、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目标 ETF 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业绩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浙江凤凰行动 50 指数收益率 $\times 95\%$ + 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5\%$ 。
基金经理	马斌博先生，硕士学位，6 年证券从业经历。历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研究咨询分公司研究员；2015 年 7 月加入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公募基金部基金经理助理。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任浙商汇金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4 月 19 日起任浙商汇金鼎盈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任浙商汇金转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产品管理人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放期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风险评价	本产品属于“权益类，中高风险”投资产品。

### **特别声明：**

本报告版权归“浙商证券”所有，未经事先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浙商证券”或“浙商研究”，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本报告基于我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但我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意见不构成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我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我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我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